

天水市殡仪馆殡葬用品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天水市殡仪馆殡葬用品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天水市秦州区岷山佳苑 66 号楼 1 单元 101 室（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天水办事处）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GSZXTS2025-ZB-291
- 2. 项目名称：天水市殡仪馆殡葬用品服务项目
- 3. 预算金额：0.00 元
- 4. 最高限价：同预算金额
- 5.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提高天水市殡仪馆殡葬服务水平，采购为治丧群众提供质优价廉、种类齐全、文明环保的殡葬用品服务。

包号	项目分项名称
第一包	骨灰盒
第二包	纸棺
第三包	寿衣、被面、花圈、纸钱、香、蜡

6. 合同履行期限：3 年（一年一签），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一年服务期期满，根据已中标供应商的服务情况，采购人对供应商的服务能力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并根据对供应商的服务开展评价，按照评价的结果，提前通知供应商是否由其继续提供下一年度的服务，如由供应商继续提供服务，将按照本次招标预算金额或双方协商一致的价格及需要提供的服务内容继续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1 本项目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

1.2 本项目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和银行的资信证明；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资信证明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后出具的为准）。

1.3 本项目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前近一年内<按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计算的 1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1.4 本项目供应商须提供按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1.5 本项目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

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1.6 本项目供应商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本项目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扫描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装入投标文件）。

5. 本项目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查询结果（相关截图打印扫描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06 日 08:30:00 至 2025 年 11 月 12 日 17:30:00 （北京时间，法定双休日、节假日除外）获取招标文件。

2. 地点：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天水办事处（天水市秦州区七里墩街道岷山佳苑 66 号楼 1 单元 101 室）。

3. 方式：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天水办事处现场获取纸质版和电子版招标文件

4. 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的资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和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资料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经项目负责人确认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5. 售价：每包每份 200.00 元，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天水办事处（天水市秦州区七里墩街道岷山佳苑 66 号楼 1 单元 101 室）

3. 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甘肃经济信息网(<http://www.gsei.com.cn>)上同时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售标或无效售标的情形，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或查收相关书面通知，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或及时查收相关书面通知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4. 届时请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对迟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天水市殡仪馆

地址：天水市秦州区皂郊镇周集寨村慕水沟 1003 号

联系人：窦主任

联系方式：0938-821028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万商国际 C 塔 17 楼 1701 室

联系人：张小康

联系方式：1779302843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小康

电话：0931-8651361

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05 日